

经典洛阳

【河洛春秋——豫西诸县刀客拾遗(16)】

汝阳：王伯明《剿匪笔记》辨析(终篇)

□首席记者 孙钦良

民国时期，豫西诸县刀客滋扰，匪焰甚炽。其杆子之多、类型之杂、为祸之广，涉及社会、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各层面，再现豫西匪患情况，即可真实再现豫西大动乱、大饥荒、大灾难。

1 镇嵩军铩羽而归 王伯明秣马厉兵

笔记：十六年(1927年)正月间，余偶阅报章，见西安被围数月未下，因慨然不乐，谓大乱且至，吾辈宜宿戒，毋饱食，蹴鞠(cùjū，古老的体育运动，此处指做好军事对抗准备)为也。即督饬城关绅民修城池，时方承平(太平无事)，人咸笑余多事，余不辩，督工益力，四月中果有溃军西来劫掠烧杀，所过为墟。

辨析：这段话大意是说，1927年年初，我读报发现西安被围数月未下(此指刘镇华率十万镇嵩军围攻西安8个月未能进城)，我由此忧心，认定大乱将至豫西，大家应警醒、振作，做好迎战准备。我督促民众抢修城防工事，当时太平无事，人皆笑我杞人忧天，我不辩解，只抓工程进度，到了四月中旬，果然有溃败下来的军队回到豫西，一路烧杀，生灵涂炭。

上文显示王伯明有超人的洞察力：因为镇嵩军久攻西安不下，必将为援救西安的军队所败，果然，冯玉祥大军南下，击溃了镇嵩军，为西安解了围，镇嵩军这支由豫西绿林组成的队伍，很快化兵为匪，返回豫西，沿路烧杀掳掠。

笔记：十六日晨餐后，余同友人联辔入城。即绕道竹园头警戒之，使知备，而寨中绅首尚酩酊醉乡未归也。比至城，闻其寨已破。匪团长郭某占据，劣绅误民，其罪何能容诛！同时，更有伪旅长牛得山逼城西门外，时门已关闭，余众及居民皆布满城上。

匪知有备，未敢攻，而分布其一师一旅之众于洪洞、布家岭、柴柿沟等处，城北之将军庙坡、凤凰山、玉皇顶、大凹坡、老范山各高阜亦遍树匪帜，星罗棋布，包围层层，从此城乡交通断绝，乡民被害来诉者日数十。见城中亦栗栗危惧，不可终日，伊人(伊阳人)何幸罹此涂炭……

辨析：匪患之烈证实了王伯明的判断：镇嵩军被冯玉祥击溃后，窜入豫西，漫山可见，而一些乡绅(一般为村镇管事者)事先没提防，不修筑寨墙，却四处饮酒，劣绅误事，害民甚苦。

笔记：匪既不得入城，益怒，遂于十七日平明攻我北门，余众亦怒不可遏，跃马启门出，迎战于凤山之阳，大败之，追奔逐北(追剿败匪)。

队长王凌云直抵张河(地名)之伪司令部，夺其旗符，卫卒遇者，辄披靡，伪旅长逾垣(跳墙)逃去，仅以身免，姬乃景、孙凤皋亦次第夺回凤凰山、玉皇顶，枪杀伪参谋长、营长数人。余已同申展等十余人出西门，驱寺湾之匪，逾(越过)清气沟后坡，既回，日逾午晷(正午)矣。

时赵元合守上店，闻近城一带枪声起，亦启门猛攻北庄，北庄毗邻上店寨垣，登墙下击室内，可射匪方，搬运土垫砖石之属掩其户(门户)，而赵等骤至大骇。鼠窜去，逃不及者十数人，悉被擒戮，追至漫流沟复乘胜回击新庄，战两时许，尽驱其众于竹园头。同时姬乃景复出鬼峪攻城东(村名)，伪团长郑福履方出接战，其团副某已中弹死，郑骇极，亦向竹园头奔退，至下店后坡。

余早设伏兵董绳祖于此，猝起腰击(猛击匪队中部)。匪之死伤者数人，益狼狈逃至史家沟，喘息未定，而潘长青、申如瑛等伏兵又起围击之，时许复毙(又打死)匪二十余。余众皆降，漏网者仅伪团长与其随从二三人而已。

辨析：此段描写证明镇嵩军战斗力很弱。上文提到的民团队长王凌云、赵元合、姬乃景虽然都是民团队长，但很有名气。其中的王凌云，后来成为国民党陆军中将军，而当时他不过是王伯明的手下而已，这说明王伯明更厉害。

笔记：二十五日破晓，匪军潜地(暗地里)由甘泉山、将军庙岭、井沟三路袭击我杨庄时，杨庄守兵仅袁希孟一队，寡不敌众。然皆奋勇敢战，登高阜死守，连毙匪军多名，余急以众接应入城，杨庄陷于匪。

匪既累战不利，寥寥山村尤不能饱其供给，余更于夜分遣人三五或数十虚鸣枪声扰其营，匪众彻夜不得安，益不堪其苦，乃于五月初七日宵遁，战事方告结束。然相持者，已月余日，是役余虽累战(多次战斗)皆捷，然相持既久，攻守经营，煞费心力，事后揽镜自照，须发间已苍苍者数茎白矣。

辨析：上文表现各地民团奋勇杀敌之情形，民团称镇嵩军为“匪”或“匪军”，可见当时“兵匪一家”，民间早就有这种认识。



是役，击毙匪首牛占邦等二十余名，生擒赵宝建，夺获旗帜、牲畜、人票如千数
李玉明 插图

2 《剿匪笔记》未收尾 作者突然被击毙

笔记：十七年(1928年)，时局复变，乱匪火炽……时出扰害沙园附近各乡村，沿大虎岭一带尽成匪窟，余于四月初八率众东剿，晚餐后衔枚出城，进驻杨庄、三教堂一带乡村间。

次早三时，向大虎岭进发，平明抵部窠。不数里，闻枪声数发，知前锋已与匪接，急登高远视，则孙凤皋已夺一高山顶，匪纷纷去矣，匪之前有山名老君顶者，巍然耸起，匪欲据之，以与吾抗。余即挥众驰奔之，分王凌云、申展、韩兴发攻其侧，姬乃景、李熙照由中路猛攻，余各方策应，战两时许，匪亦不支，纷乱奔逃，余众精神百倍，奋勇逐北，连夺二马山口等处，直至杓子窠，天色傍晚，士卒饥渴殊甚，因罢战。

是役，击毙匪首牛占邦等二十余名，生擒赵宝建，夺获旗帜、牲畜、人票如千数，余队勇二人亦战死，行政长王公以事上闻，民政厅各给状褒奖。

辨析：上文叙述四月初八(农历)战事，民团主动出击，队长王凌云、姬乃景、申展、韩兴发作战勇敢，猛打猛攻，斩获颇丰。其中“夺获旗帜、牲畜、人票如千数”一句，说明当时以夺取敌旗为荣，敌旗作为战利品，其价值排在牲畜等战利品之前。

笔记：四月八日战后，匪之漏网者，皆远颺，近亦潜匿，不敢出，余窃喜。夏历六月间，匪竟死灰复燃，乍离乍合，飘忽无定时。时而明目张胆，围攻寨堡，老弱妇孺奔入城寨者途为之塞。

六月二十四，黑楼沟、李家沟、石台街被劫消息更复传来，匪之往来如织梭，余乃招旧日从者二十余人，戴星出剿。时残月犹明，秋禾方茂，至五龙山头，晨光熹微中，悍匪李福星等一百

余人已占据山巅，余分众夹攻，小店乡勇三十人，更来助余，遂猛扑直上，匪不支，纷纷退，奔左近岭阜，回首狂击。

余挥众驰逐，则又去，如是且战且追，越重山，至范滩附近，而官军三师七旅，李旅长亦以两营之众来会，匪即入范滩寨据之，余众当南面，东西北官军与乡团也。未几，村中突出数十匪袒裼(tǎn xī，裸露上身)持枪直击官军，盖欺其新来者，不谙地理也。余众猛击其侧，匪大创死者数人，复折入寨中不出焉。天且傍晚，内外枪声齐鸣，至夜半不绝。余方幸(我正庆幸)此辈小丑又难脱我一网，平明则见雀噪林梢，村中空空，匪宵遁矣。

辨析：此为《剿匪笔记》最后一段文字。从文中看，当年豫西匪患从未停歇，民团剿匪，官军剿匪，军阀剿匪，但从未剿干净过。王伯明写下这段文字后，本打算继续写下去，但次年他就战死了。

1929年9月，杨德廉、叶老六等杆众3000多人，从嵩县入伊阳境与王的民团发生遭遇战，王站在杏树嘴东坡上用望远镜向布家岭眺望，太阳光反射在镜片上，暴露了自己，被对方一枪击毙，时年49岁。

王伯明一生以剿匪为业，杀匪扬名，因匪起家，因匪丧命，这是他的宿命。

